

报名号:

**延边大学\_\_\_\_\_年"申请-审核制"博士研究生登记表**

**考生姓名** \_\_\_\_\_

**报考学院** \_\_\_\_\_

**报考专业** \_\_\_\_\_

**研究方向** \_\_\_\_\_

**报考导师** \_\_\_\_\_

**应试科目代码及名称(详见招生专业目录):**

**1.外国语:** \_\_\_\_\_

**2.业务课一:** \_\_\_\_\_

**3.业务课二:** \_\_\_\_\_

**考生来源: 非在职( )、在职( )**

**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**

## 填表说明

一、内容应如实准确，全程手写，字迹应工整、清晰且不得变动表格。

二、表内所列项目要全部填写，不留空白。如有情况不明的栏目，应填写“不详”并注明原因，如无该项情况，则应写“无”。考生姓名栏所填姓名，应与本人身份证、户口本的姓名完全一致。

三、报考学院（所）名称、专业名称和应试科目名应参照当年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填写。

四、“指导教师”栏只能填写一人。

五、本人通讯地址或单位通讯地址栏不得用简称或写“本市”、“本省”等字样，在填写地址时必须填写通讯地址所在地的邮政编码，以免寄送有关通知发生投递错误或延误投递时间。

六、本表填写完毕后，须在报名期间直接交至报名所在学院

七、本表非本人填写或提供假材料者，一经发现即取消报考或录取资格。

八、如有其他事宜请与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联系。联系电话：0433-2732079。

姓名		性别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粘贴二寸免冠 近期证件照
民族		政治面貌		籍贯		
有效身份证件号码						
硕士所在学科						
本人通讯地址及邮编						
本人联系电话						
本科毕业学校、所学专业及毕业时间						
获得学士学位学校、所学专业及获得时间						
硕士研究生毕业学校、所学专业及毕业时间						
获得硕士学位学校、所学专业及获得时间						
硕士学位论文题目						
何时、何地、受过何种奖励或处分						
英语水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ET-4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ET-6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TOEF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IELTS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GRE				成绩	
其他语种					成绩	
家庭主要成员						
姓名	与本人关系	在何单位、现任职务			联系方式	
学习工作经历（从大学开始）						
起止时间	工作单位			职务或职称		

论文	序号	发表论文名称	论文等级或发表刊物与出版单位、时间	本人署名次序
	1			
	2			
	3			

考生本人自述：（介绍自己参与过哪些科研工作及社会实践活动，有何收获；掌握几种外国语，程度如何；发表过哪些论文，有何专利、专（译）著；对所报专业有何了解。）

本人保证，以上所填一切内容（包括本人提供的所有材料）均经过认真思考和审核，而且符合本人真实情况，本人对此承担一切责任。

考生本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

拟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：

对考生政治表现、科研能力及综合素质的介绍（无工作单位不需填写，在校生由所在学院院长填写）：

考生所在基层单位负责人签字：

基层单位盖章：

年 月 日

对考生报考意见：

考生所在单位人事（档案管理）部门公章：

年 月 日

注：

1. 应届毕业硕士生由在读学校研究生学籍管理部门盖章。
2. 往届无工作单位的考生，请复述手写，本人无单位、录取时按要求将本人所有档案“含人事、工资关系等”转入我校。
3. 审核制考生为非定向就业博士生：全日制脱产在校学习，人事档案等关系转入学校，不再享受原单位工资、福利等待遇，毕业后双向选择工作。

**本人同意：**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，以全日制在校学生身份全脱产学习，将本人档案（含人事、工资）转入延边大学，从录取之日起，本人承诺与原单位解除人事关系/劳动关系，报到时携带本人档案以及解除劳动合同证明和近三个月社保记录。

考生本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

招生单位录取意见：

录取单位公章：

年 月 日